

证券代码: 002845

证券简称: 同兴达

公告编号: 2021-045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: 2021 年 1 月 1 日—2021 年 6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业绩: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: 23,000 万元—25,000 万元	盈利: 8,254.24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: 178.64%—202.87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: 0.98 元/股—1.07 元/股	盈利: 0.41 元/股

注: 以上数据均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公司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, 已成长为行业头部企业, 与多家全球品牌厂商达成了战略合作关系, 大客户粘性不断增强, 市场占有率逐渐提高, 2021 年随着业务量的不断上升, 实现了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双向持续增长;

2、公司按照“工厂智能化、数字化、IT 化”路线持续推进工厂整体管理水平, 打造管理规范、交货及时、质量可靠、成本受控的高端智慧工厂, 2021 年上半年,

高端智慧工厂的优势力量持续发挥，工厂生产效率及产品良率居于行业领先水准，公司产品效益的增加及成本的下降，带来盈利能力的增强。

3、显示触控群方面，公司于 2020 年扩充了 OLED 智能穿戴和中大尺寸触显一体化模组高端生产线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规模和技术创新等方面的优势，不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，为公司利润带来新的增长点。

4、光学摄像群方面，公司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，持续开拓市场，优化客户结构，一方面继续深耕手机领域，加强与主要品牌终端的合作；另一方面，成功拓展了全球知名平板电脑客户；此外，公司还进一步丰富产品应用领域，现已成为国内领先无人机品牌的主力供应商；带动光学摄像群的业绩持续增长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13 日